|  |  |  |  |
| --- | --- | --- | --- |
| 非參與發行臺灣存託憑證上市申請書 | 公司代號 | 證券種類編號 |  本次申報編號 |
|  |  |  |

受文者：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主 旨：茲擬委託存託機構於國內發行與已上市臺灣存託憑證權利義務相同之存託憑證，依 貴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之規定檢具下列文件向 貴公司申請核發同意之證明文件，敬請 惠予辦理。

|  |  |
| --- | --- |
| 申請人之姓名或名稱（第二上市公司之股東） |  |
| 上市證券種類 | 名稱/單 位 數 | 表彰之有價證券數額 | 備 註 |
| 已上市臺灣存託憑證 |  |  |  |
| 申請上市臺灣存託憑證 |  |  |  |
| 合計 |  |  |  |
| 預計上市日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申請日期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 附件 | 1. 經我國駐外單位認證或經申請人所屬國合法單位公證之申請人法律組織證明文件（法人）或身份證明文件（自然人）。
2. 律師依主管機關規定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及檢查表。
3. 存託憑證發行計畫。
4. 公開說明書稿本三份及公開說明書稿本電子檔上傳至主管機關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http://sii.tse.com.tw）之證明文件一份。。
5. 存託機構得辦理臺灣存託憑證業務之證明文件。
6. 申請人與存託機構所簽訂之存託契約稿本。
7. 存託機構與保管機構所簽訂之保管契約稿本。
8. 申請人與證券承銷商所簽訂之承銷契約約定事項及包銷契約稿本。
9. 本申請書暨附件所載事項無虛偽、隱匿之聲明。
10. 臺灣存託憑證發行總量占已發行股份之比例計算表。
11. 以網際網路連線方式向本公司申報送件有關資料。
12. 無法完成本次發行則本案自動撤回之承諾書；已發行股份送存保管銀行專供作為非參與發行臺灣存 託憑證之表彰有價證券聲明書及相關證明文件。
13. 申請人持有第二上市公司股份之持股證明。
14. 第二上市公司同意併同申請人本次發行單位數向本公司繳納上市費及資訊申報之同意書。
15. 其他經本公司規定之文件。
 |
| 申請人：代表人：存託機構：代表人：住址：聯絡人及電話：訴訟及非訴訟代理人：住址：電話： |

說明：

1.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存託憑證上市契約準則及臺灣存託憑證上市契約有關條文規定，本上市申請書（不含附件部分），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後生效，並作為上市契約之一部分。
2. 本上市申請書一式五份，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後，分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請人、存託機構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收執。
3. 附件第 (六) 項、第 (七) 項及第 (八) 項所簽訂之契約應由中華民國律師出具意見。
4. 附件資料如為外文者，應附中譯文。